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9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4/504/Add. 1)通过]

54/17. 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和联合国安哥拉观察团经费的筹措**B¹**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安哥拉观察团经费筹措问题的报告²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³

又审议了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调查用690万美元采购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宿营地物资的报告,⁴

铭记安全理事会1988年12月20日第626(198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设立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1991年5月30日第696(1991)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赋予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此后称为第二期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新的任务;1995年2月8日第976(1995)号决议,其中安理会授权设立一个维持和平行动(此后称为第三期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1997年6月30日

¹ 因此,《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四届会议,补编第49号》(A/54/49),第一卷,第六节所载的第54/17号决议成为第54/17 A号决议。

² A/54/809和A/54/812。

³ A/54/831和A/54/841。

⁴ 见A/54/548。

第1118(1997)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从1997年7月1日起设立联合国安哥拉观察团;及以后的各项决议,最近的一项是1999年2月26日第1229(1999)号决议,

回顾其关于该核查团经费筹措问题的1989年2月16日第43/231号决议及其后的各项有关决议和决定,以及1999年6月8日关于该观察团经费筹措问题的第53/228号决议,

重申该观察团的费用是本组织的开支,应由各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第二项负担,

回顾其过去的决定,为了应付该观察团所引起的支出,必须采取与应付联合国经常预算支出不同的程序,

考虑到对于这一行动,经济上比较发达的国家可以提供较多的捐助,而经济上较不发达的国家提供捐助的能力则比较有限,

铭记大会1963年6月27日第1874(S-IV)号决议曾指出,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对此种行动经费的筹措负有特别责任,

赞赏地注意到已有国家向该观察团作出自愿捐助,

注意到必须为该观察团提供必要的经费,使其能够履行应尽的职责,

1. **注意到**截至2000年4月30日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和安哥拉观察团的摊款缴付情况,包括欠缴摊款9 060万美元,相当于摊款总额的7%,注意到约有40%的会员国已足额缴付摊款,并促请所有其他有关会员国,尤其是欠款国,确保缴付其所欠摊款;

2.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付摊款的会员国;

3.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务状况,特别是在偿还费用给部队派遣国方面,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4. **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按时缴付其对核查团和观察团的摊款;

5. **表示关切**秘书长在部署最近的一些维持和平特派团,特别是在非洲的特派团,及在向其提供适当资源方面受到耽搁;

6.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务和行政安排方面应同等对待、一视同仁;

7. **又强调**应为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适当资源,使其能够切实和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務;

8. **赞同**行政和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報告⁵所載的結論和建議,並請秘書長確保其予以充分執行;

9. **注意到**內部監督事務廳關於調查用690萬美元採購聯合國安哥拉核查團宿營地物資的報告;⁴

10. **請**秘書長採取一切必要行動,確保以最有效率和最節省的方式管理該觀察團的清理結束工作;

11. **決定**,除已按照大會第53/228號決議撥出的毛額7 441 540美元(淨額7 083 840美元)外,撥出毛額7 607 900美元(淨額7 222 700美元)給聯合國安哥拉觀察團特別帳戶,充作該觀察團1999年7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期間的清理結束費用,其中包括諮詢委員會根據大會1994年12月23日第49/233 A號決議第四節核可的毛額5 274 800美元(淨額4 875 100美元);

12. **考慮到**已按照大會第53/228號決議撥出的毛額7 441 540美元(淨額7 083 840美元),**又決定**作為一項特別安排,由各會員國按照大會1989年3月1日第43/232號決議第3和第4段所規定、並經大會1989年12月21日第44/192 B號、1991年8月27日第45/269號、1991年12月20日第46/198 A號、1992年12月23日第47/218 A號、1995年7月20日第49/249 A號、1995年9月14日第49/249 B號、1996年4月11日第50/224號、1996年12月18日第51/218 A至C號和1998年3月31日第52/230號決議以及大會1993年12月23日第48/472 A號、1995年12月23日第50/451 B號和1999年12月23日第54/456號至54/458號決定調整的各類組成,分攤1999年7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期間的額外數額毛額7 607 900美元(淨額7 222 700美元),同時考慮到1997年12月22日第52/215 A號和1999年12月23日第54/237 A號決議所定的2000年分攤比額表;

⁵ A/54/831。

13. **还决定**, 根据其1955年12月15日第973(X)号决议的规定, 衡平征税基金内核定的1999年7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期间额外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385 200美元中会员国各自应得的份额, 应抵减上文第12段规定的对会员国的摊款;

14. **决定** 拨出毛额151 916美元(净额137 671美元), 充作该观察团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期间的清理结束费用, 其中包括给维持和平支助帐户的毛额7 278美元(净额6 159美元)和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毛额1 138美元(净额1 012美元), 但在现阶段不就上述数额的分摊采取行动;

15. **注意到** 1998年7月1日至1999年6月30日期间的未支配结余毛额149 500美元和所需额外经费净额787 600美元, 并决定推迟至大会审议安哥拉核查团和安哥拉观察团的最后执行情况资料之后再就此采取行动;

16. **请** 秘书长至迟于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续会提出更详细的解释, 说明偿还特遣队自备装备费用所需的数额, 包括说明对安哥拉核查团和安哥拉观察团特遣队自备装备追溯适用新程序所带来的影响;

17. **决定** 继续审查为偿还特遣队自备装备费用而编列的预算数额;

18. **强调** 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均不得通过借用其他现有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款项来筹措经费;

19. **决定** 在其第五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题为“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和联合国安哥拉观察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

2000年6月15日
第98次全体会议